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Virscend Education Company Limited

成實外教育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65)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及上市規則第13.09條而刊發。

董事會謹此通知股東及本公司的潛在投資者，根據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預期本集團所錄得母公司擁有人應佔純利較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增加不少於100%。

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告乃成實外教育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刊發。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本公司的潛在投資者，根據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預期本集團所錄得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母公司擁有人應佔純利較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增加不少於100%。有關增加主要由於(i)招生人數增加及本集團經營的學校的平均學費水平提高令收益增加；(ii)人民幣兌港元貶值令港元銀行存款換算產生的外匯收益增加；(iii)非控股權益應佔純利減少；及(iv)償還銀行貸款約人民幣340,000,000元令融資成本減少。

由於本公司仍然正在落實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以未經本公司核數師或審核委員會審核或審閱的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最近期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評估為依據。該資料須待落實及作出必要調整(如有)。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全年業績公告詳情將根據上市規則於適當時間刊發。

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成實外教育有限公司
主席
王小英

中國，四川省，二零一七年三月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王小英女士、徐明先生、葉家郁先生及嚴玉德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薛超穎先生、陳劍燊先生及許大儀女士。